

112年平均地權條例修正 重罰不動產炒作行為



新竹市政府
Hsinchu City Government

廣告 2023.06.21 更新

散布不實資訊



以電子通訊、網際網路、說明會等傳播方式
散布，影響不動產交易價格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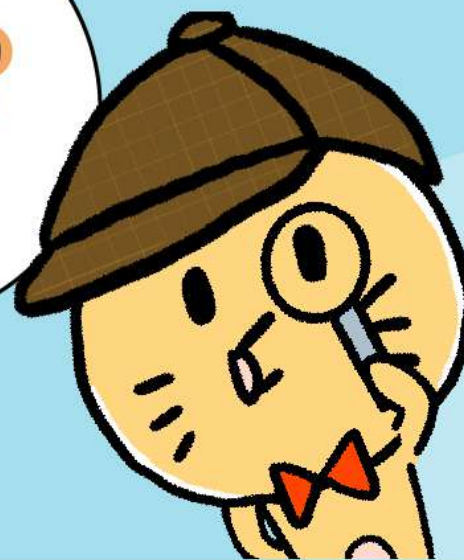
- 開價誤導為成交價
- 不實成交行情
- 誇大銷售率、分期銷售率
誤導為全部銷售率



處新臺幣100萬元~5,000萬元罰鍰

假交易營造熱銷

與他人通謀或為虛偽交易，營造不動產交易活絡之表象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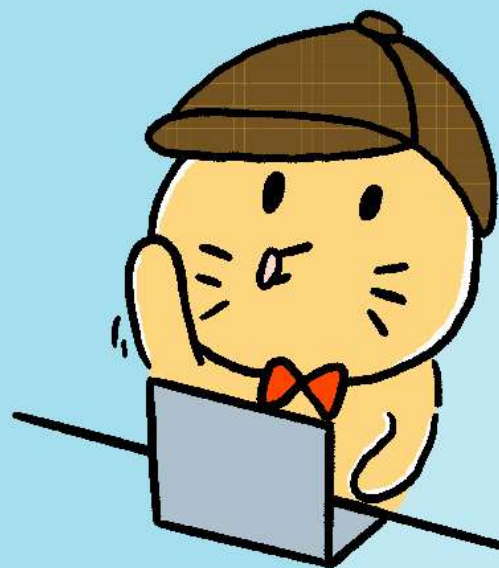


處新臺幣100萬元~5,000萬元罰鍰

違規銷售

以網路、社群或於特定場所，自行、以他人名義或集結多數人違規銷售，且明顯影響市場秩序

- 違規潛銷
- 未授權擅自銷售
- 提供或協助未經核准得換約之轉售平台/通路
- 連續買入，明顯影響市場秩序
- 加價轉售不動產，明顯壟斷轉售牟利



處新臺幣100萬元~5,000萬元罰鍰